真实性证明

本人已认真贯彻《关于公布2021～2023学年浦东新区青年新秀教师第一轮评审通过人员名单与第二轮评审材料提交的通知》相关要求，承诺：

1.课堂教学材料取自**2021年4月15日～2021年4月22日**期间的一节家常课，未打乱学校正常教学进度；

2.提交的教学设计和教学视频材料真实、无任何虚假信息；

3.教学片段的视频和教学设计文本中无任何表明个人身份的信息。

|  |  |
| --- | --- |
| 个人签名 | 学校审核意见（加盖公章） |
|  |  |